

# 北京首都航空有限公司业务通告

收件方：北京首都航空各营业部及驻外办事处

---

发件方：首都航空市场部国际业务分部

---

签发人：李雪 经办人：姜颖 联系电话：010-87429735 页数：2

---

抄 送：北京首都航空相关销售单位

---

## 关于持有葡萄牙居留卡的未成年旅客出境 葡萄牙的业务通告

各销售单位：

里斯本移民局对持有葡萄牙居留卡的未成年人有新规定：未满 18 周岁且持有葡萄牙居留卡的旅客须与父亲和母亲一起同行，在父母无法与其同时出行而委托他人带领出行时，至少需要父母中一人签署带领委托书，委托书为英文或者葡萄牙语版，未履行新规定的旅客，会导致其无法从葡萄牙出境。委托书内容包括不限于以下几个方面：

1. 若只与父母中一人出行时，需要携带另一方书面同意书（葡萄牙语或者英文）并签字，内容包括不限于父母信息、未成年人信息、出行以及返回日期，航班出发地和目的地，以及父母证件复印件，同意书需公证；
2. 若父母均不与其一起出行，将未成年旅客委托给第三方亲属或者朋友时，需要父母双方的委托书（葡萄牙语或者英文）并签字，内容包括不限于父母信息、未成年信息、被

委托人信息、出行以及返回日期，航班出发地和目的地，以及父母双方和被委托人的证件复印件，委托书需公证。

为避免旅客因此造成行程受阻等问题，保证旅客正常出行，请各相关销售单位，在销售时做好对旅客的提醒事宜。特此提示。

市场部国际业务分部  
二〇一八年二月二十七日